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短信等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通知中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 本次监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在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 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均为亲自出席，未有缺席会议监事。

4. 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施俊先生主持。

5.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激励对象获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对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价格及数量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 7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25,680 股（调整后）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作废部分不得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相关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均已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条件，确认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可归属数量为 92,60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6,106,707 股的 0.0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公平、公正、公开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符合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关联

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施俊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27 日